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北京时间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发展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周发展（召集人）、陈建波、周成栋、虞熙春（独立董事）、陈挚（独立董事）。

2、提名委员会：贺志红（独立董事、召集人）、周发展、周成栋、虞熙春（独立董事）、陈挚（独立董事）。

3、审计委员会：虞熙春（独立董事、召集人）、陈建波、丁旻仲夏、陈挚

（独立董事）、贺志红（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挚（独立董事、召集人）、周发展、周成栋、虞熙春（独立董事）、贺志红（独立董事）。

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虞熙春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葛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9月15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